**北京市西城区旅游发展委员会2017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2018年3月

本报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和《北京市政府信息公开规定》要求，在2017年度北京市西城区旅游发展委员会政府信息公开年度工作情况的基础上编制。
全文包括北京市西城区旅游发展委员会政府信息和政务公开2017年度重点工作情况、重点领域信息发布解读情况、存在的不足及2018年重点工作，以及主动公开、回应解读、依申请公开（含不予公开、收费及减免）、行政复议、行政诉讼、举报等政府信息公开相关数据。
本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2017年1月1日起，至2017年12月31日止。本报告的电子版可在西城区政府网站（http://www.bjxch.gov.cn）政府信息公开专栏上下载。如对报告有疑问，请与北京市西城区旅游发展委员会办公室联系（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南菜园街51号8层；邮编：100054；联系电话：010-83975164；电子邮箱：lyw-xxgk@bjxch.gov.cn）。

一、年度重点工作情况
一是加强组织领导。及时调整北京市西城区旅游发展委员会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领导小组成员。二是加强工作部署。年初制定了《北京市西城区旅游发展委员会2017重点任务分解表》，将政务与信息公开工作列入年度重点任务，并制定了《信息工作科室分工表》，细化工作内容，提高信息工作的质量和实效。三是完善制度体系。制定了《北京市西城区旅游发展委员会邀请特定人员列席主任办公会议办法》、《北京市西城区旅游发展委员会向公众报告制度》等政务公开相关管理制度，进一步推进决策、执行、管理、服务、结果公开。四是建立公文公开属性源头管理机制，制定了《北京市西城区旅游发展委员会公文公开属性源头管理制度》，按照“谁制作、谁提出，谁审查、谁办理”的原则，确定公文标识公开属性的范围，同时在公文产生的过程中同步确定其公开属性。五是根据三定职责，细化《北京市西城区旅游发展委员会三定政务清单》编制，共梳理出产生的工作事项120项，对应的信息276条，逐条确认了开放属性和公开类型，进一步解决政务公开内容随意性大、公开主体不清晰、标准不统一、考核难量化的问题。
二、重点领域信息公开情况
推进权力和责任清单公开。全面集中公开区旅游委权力和责任清单并建立动态管理制度。更新发布2017年版行政行政处罚、行政检查等权力清单，逐项梳理并细化公开职权事项、法律依据、实施主体、运行流程、监督方式等信息。
建议提案办理工作。2017年，区旅游委接到人大建议、政协提案9件，其中人大建议单办1件，政协提案主办2件，政协提案单办2件，政协提案会办4件。区旅游委高质量地完成了所有答复办理工作，主办件同意率为100%。
大力推进旅游公共服务设施改造升级。完成恭王府、北京海洋馆、北京天文馆等13座旅游厕所的改造提升，完成150余块A级景区内旅游标识的升级改造。
推进旅游市场综合监管和联合执法检查情况公开。加强旅游市场监管，深入打击“非法一日游”生存空间，及时更新旅行社、等级景区、星级饭店名录；及时公开重点领域权力清单，开展行政处罚双公示工作。
推进京津冀协同发展有关情况的公开。通过区旅游委官网、西城区政府信息公开专栏等途径及时发布京津冀旅游交流合作的相关信息。     推进《西城区旅游与文化、商业及相关产业融合发展三年行动计划（2017-2019）》的公开和解读。通过区旅游委官网、西城区政府信息公开专栏、官方微博、官方微信等途径发布西城区旅游与文化、商业及相关产业融合发展三年行动计划，并及时发布了详细的政策解读文件，帮助民众了解文商旅三年行动计划详情。
推进重大决策预公开。建立重大行政决策预公开机制，对提交市、区政府常务会议或者专题会议审议的涉及群众切身利益、需要社会广泛知晓的重要改革方案、重要政策措施、重大建设项目等重大决策事项，在决策前向社会公开决策草案、决策依据，并以适当方式公布公众意见收集采纳情况。
推进财政预决算信息公开。部门预决算均已全部公开至预算科目按功能分类的最底层“项”级科目，并按经济分类公开了基本支出财政拨款的“类”级预算。新增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财政拨款基本支出经济分类决算情况等四项公开内容，明确了“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公务接待人次和人均支出”等具体公开标准。
三、信息公开数据
（一）主动公开情况
2017年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数232件。在主动公开的信息中，机构职能类信息4条，占总体的比例为1.7%；法规文件类信息5条，占总体的比例为2.2%；规划计划类信息13条，占总体的比例为5.6%，其中，主动公开财政预算决算、“三公经费”和行政经费信息数6条；业务动态类信息210条，占总体的比例为90.5%。数据显示，业务动态类信息占绝大多数，信息公开数量居前的事项主要有：旅游宣传、旅游咨询服务及旅游市场秩序整治等。
通过不同渠道和方式公开政府信息的情况，政府网站公开政府信息数387条；政务微博公开政府信息数389条；政务微信公开政府信息数389条。
（二）回应解读情况
政策解读稿件发布数1条；微博微信回应事件数21条。
（三）依申请公开情况
1.申请情况
本单位2017年度共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3件，与上年持平。申请方式中，当面申请1件，占总数的33.3%；通过网络提交申请1件，占总数的33.3%；以信函形式申请1件，占总数的33.3%。
2.答复情况
本单位3件申请共涉及申请事项3项，已到答复期的3项申请事项全部按期答复。
已答复的3项申请中：申请内容明确，可以答复是否公开的共3项（占总数的100%）；其它答复类型共0项（占总数的0）。其中：
“属于已主动公开范围” 1项，占总数的33.3%；
“同意公开”2项，占总数的66.7%；
“同意部分公开”0项，占总数的0%；
“不同意公开”0项：其中，涉及国家秘密0项；涉及商业秘密0项；涉及个人隐私0项；危及国家安全、公共安全、经济安全和社会稳定0项；非《条例》所指政府信息0项；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0项。
3.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收费情况
按照市财政局、市发展改革委《关于清理规范一批行政事业性收费有关政策的通知》（京财综﹝2017﹞569号）要求，自2017年4月1日起，本市已停止收取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费用。截至2017年3月31日，本单位对依申请提供政府信息收取检索、复制、邮寄等费用共计0元。
（四）行政复议、诉讼及举报情况
1.行政复议
针对本单位政府信息公开的行政复议申请0件。
2.行政诉讼
针对本单位政府信息公开的行政诉讼案0件。
3.举报
针对本单位与政府信息公开有关的举报0件。
（五）机构建设及保障培训情况
本单位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专门机构数为0，设置政府信息公开查阅点数0：从事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人员7名，其中，专职人员数0：兼职人员数7名。政府信息公开专项经费0元：本单位全年召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会议或专题会议数2次。
四、存在的不足及2018年重点工作
（一）存在的不足
一是政府信息公开内容尚需进一步丰富；二是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监督力度还有待进一步加强。
（二）2018年重点工作
一是进一步提升政策解读工作水平；二是进一步加大政府信息公开的力度，邀请特定人员列席区旅游委主任办公会，召开向公众报告工作会议；三是加大旅游监管领域信息公开力度，及时公布行政许可审批事项，重点推进市场监管公开透明，积极推进旅游行业标准的公开，及时提供权威信息；四是加强信息公开工作学习培训。积极参加上级主管部门组织的学习培训，组织本单位信息公开工作培训，及时指导和督查各部门信息公开工作，进一步强化工作人员信息公开意识，提高做好政务公开工作的主动性和自觉性。